

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 (2019 / 2020)

教學實踐卓越表現指標

通識教育科

前言

本指標旨在為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2019 / 2020）的評審工作提供參考。

在制訂本指標時，我們曾參考相關的資料及課程文件（見第 12 頁參考資料），亦顧及教師工作的複雜性，冀能反映教師在不同範疇的能力表現。

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所指的卓越教學實踐須具備下列條件：

- (i) 傑出及 / 或創新並經證實能有效引起學習動機及 / 或幫助學生達至理想的學習成果；或借鑑其他地方示例而靈活調適，以切合本地（即校本及 / 或生本）情境，並經證實能有效增強學生的學習成果；
- (ii) 建基於相關的理念架構，並具備反思元素；
- (iii) 富啟發性及能與同工分享，提升教育素質；以及
- (iv) 能幫助學生達至通識教育科的學習目標（幫助學生加深對自身、社會、國家、人文世界和物質環境的理解；對不同情境中經常出現的當代議題作多角度思考；成為獨立思考者，能夠適應個人和社會環境的不斷轉變情況而建構知識；培養與終身學習有關的能力；在多元社會中欣賞和尊重不同的文化和觀點，並學習處理相互衝突的價值觀；以及建立正面的價值觀和積極的人生態度，使他們成為對社會、國家和世界有認識和負責任的公民）。

本指標分為下列四個範疇：（1）專業能力、（2）培育學生、（3）專業精神和對社區的承擔，以及（4）學校發展。首兩個範疇旨在肯定教師的卓越教學表現，另外兩個範疇則旨在促進教師的專業發展和培養卓越教學的文化。

本指標只應作為確認卓越教學表現的一個框架，而非為每位教師樹立固定的卓越典範。指標內列舉的卓越表現例證屬舉隅性質，不應視之為檢算清單。本指標除可作為評審工具外，亦能顯示教師在通識教育科表現卓越的素質，藉此推動教師追求卓越的專業精神。

所有得獎者均須具備專業教師的基本素質，如專業精神、愛護和關懷學生等。我們會採用**整體評審**的方法，審視以上四個範疇，以專業知識和判斷，來評審每一份提名。這個獎項的焦點是學與教，我們希望能選出富啟發性、能與同工分享、可作示例而有效的教學實踐。在評審組別提名時，我們還會評估每位組員的貢獻、組員之間的協作，以及整個組別所付出的努力如何達至理想的成果。

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2019 / 2020）

評審工作小組

二零一九年十月

通識教育科 教學實踐卓越表現指標

1. 專業能力範疇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課程	1.1 課程設計及組織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根據通識教育科的課程理念、宗旨、科目性質和學科內容，靈活地規劃及設計高中通識教育科校本課程，以照顧學生的多樣性，並循序漸進地培養學生在通識教育科的知識、共通能力、正面的價值觀和態度方面的發展，並促進有效的學習。• 在課程設計中有效地結合四個關鍵項目的元素和五種基要的學習經歷，以及九種共通能力，強化學生自主學習的能力，為終身學習作準備，並促進學生全人發展。• 根據通識教育科的校本課程、學生的需要和興趣，設計豐富且多樣化的學習經歷，以及採用相關的教學模式，幫助學生聯繫和運用不同學科及通識教育科各學習範圍的知識和概念，以擴闊學生看待事物的角度，並建立尊重多元文化和觀點的態度，以及正面的價值觀。• 在規劃課程時，適當地選擇不同範疇的當代議題作為探究焦點，以照顧學生不同的興趣、已有知識和個人經歷，加強學生對自身、社會、國家和世界的理解和關注，並培育他們成為對社會、國家和世界有認識和負責任的公民。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1.2 課程管理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立有效機制，監察課程的落實和成效的檢討，並推行具體的跟進措施，以促進通識教育科校本課程的持續發展。 • 因應學生的多樣性，靈活而有效地開發、管理和運用與課程有關的各類資源，帶出當代議題多角度的特性，培育學生識別不同意見背後價值取向的能力，從而作出持平合理的決定。 • 配合校本情況，有效地將學與教內容和評估機制結合，並透過多元化的評估工具，以檢視學生的學習進度，靈活而有效地調適校本課程及學與教策略，幫助學生達至最佳的學習成效。 • 擔當領導角色，在校本課程的發展作整體規劃時，能確保本科與其他學科在縱向和橫向兩方面的協調和銜接，突顯通識教育科在學校整體課程中的聯繫作用。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教學	1.3 策略和技巧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據學生的不同能力和需要，籌劃、組織和推行具成效的教學工作，確保學生能達到預期的學習目標。 • 展現優良的課堂技巧，掌握學生的學習需要和表現，通過師生及生生的互動，為學生創造和諧而具啟發性的學習環境。 • 採用廣泛而多樣化的學與教策略，以照顧不同學習風格、能力和需要的學生，激發和支援學生在追求知識、技能和培養正面態度上日臻完善。 • 採用發展性和學生為本的模式，設計與學生日常生活相關的議題作探究學習活動，並提供自主的學習經驗，以擴闊和深化其知識基礎，提升他們的探究能力和聯繫及運用從不同學科所學的能力，推動他們積極自主學習，追求及建構知識。 • 善用創新和有效的學與教策略，幫助學生全面地了解所探究的議題，掌握相關事實和抽象概念，分析問題的核心，擴闊學生看事物的角度，培養各項高階思維的能力，使他們明白當代議題背後所反映的社會脈絡及趨勢，進而能以持平的觀點，有理據地作出合理的判斷。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1.4 專業知識和教學態度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透徹掌握通識教育科的課程目標、重點、內容，以及學與教和評估等的發展趨勢，能選取恰當的當代議題，有效地運用於教學，並持續檢視推行的情況及成效。 • 熟悉通識教育科的專業知識及最新發展，並進行有助提升本學科教學質素的研究，在教學工作上表現卓越。 • 作為積極反思的教育工作者，有效結合教育或學習理論與教學實踐。 • 展示對通識教育科的熱誠與承擔，積極促進校內外教師間的專業分享和交流，以提升團隊的專業能力，為其專業作出貢獻。 • 認真教學，態度熱誠，富責任感。 • 作為關愛學生的育才者，支援學生全人成長。 • 作為啟發學生的共建者，與學生結伴建構知識。 • 肯定和重視學生的才華和成就，對他們抱有適切的期望，並建立互信和融洽的師生關係，並為學生創造愉快而有效的學習氣氛，激勵學生主動投入學習。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學習評估	1.5 評估策劃和資料運用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確立能促進學與教的評估策略，訂立縝密的評估機制，有系統地善用各種評估模式和多元化的工具，並有效地融入教學內容、家課、測驗及學期考試，整體地評估學生對概念及知識的理解，以及其高階思維的掌握能力。 • 有系統地記錄和善用評估結果，以推動、促進及監察學生的學習，照顧學習多樣性及檢討教學實踐，從而回饋課程規劃和設計。 • 掌握學生的強弱項，給予他們適時、持續、正面而具建設性的回饋及鼓勵，以促使學生保持學習的動力，強化他們的學習成果。 • 善用學生自評和互評活動，促進他們自我反思和鼓勵互相學習，幫助學生成為終身學習者。 • 定期檢討評估機制，並確保其促進學與教的效能更臻完善。

2. 培育學生範疇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培育學生	2.1 價值觀和態度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制定長遠和可持續的學與教策略，加深學生對自身、社會、國家、人文世界和物質環境的理解，加強他們的社會觸覺，並提升學生多元的身份認同感和擴闊他們的世界視野。 • 致力以不同的學與教策略，引發學生對通識教育科的興趣，為學生營造開放、愉悅而具啟發性的學習環境，鼓勵學生積極投入課堂學習和作多角度思考，並啟發他們進行自主和終身學習。 • 肯定和重視不同背景和能力學生的潛能和成就，培育他們盡力追求卓越學習成果的態度。 • 妥善組織多元化的學與教活動，讓不同學習需要的學生以各種方式參與學習社群，鼓勵他們充分發揮潛能，超越共同的知識基礎，建構新的意見和觀點，並且建立面對未來挑戰的信心。 • 營造分享的文化和接納的氣氛，鼓勵學生以多角度和明辨性思考來探究當代議題，有理據地支持自己觀點的同時，能以開放及包容態度來看待其他人所持的意見，培養學生懂得尊重他人及建立正面的價值觀和積極的人生態度。 • 積極培育學生對本身所屬文化、其他文化以及理解普世性價值的欣賞，並願意成為盡責認真的公民。 • 以身作則，鼓勵學生積極與他人建立和諧的人際關係。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培育學生	2.2 知識和技能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效培養及強化學生探究式學習的能力，包括自我管理、明辨性思考、創造力、解決問題、溝通能力和運用資訊科技能力，幫助學生發展獨立地終身學習的能力。 • 透過多元化的學與教活動，培育學生自主學習的能力，包括訂立目標、制訂和執行計劃、解決問題、分析數據、作出結論、匯報及評鑑等過程，使他們能夠將從接觸到的議題所習得的角度和概念，轉移及應用於理解新議題的能力，從而能夠在不斷轉變的社會環境下建構新知識。 • 培養學生聯繫各科知識的能力，使學生能對不同情境中，如文化、社會、經濟、政治及科技等經常出現的當代議題作多角度思考，進而以持平的觀點作出合理的判斷，有理據並清楚地表達自己的立場和論據，取得深度學習的成果。 • 善用校內外資源，為學生提供多元化及生活化的學習環境，以及豐富而多樣化的學習經歷，拓寬他們的視野和知識基礎，培養學生開拓與創新的思維。

3. 專業精神和對社區的承擔範疇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專業精神和對社區的承擔	3.1 對教師專業和社區作出的貢獻	<p>教師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以身作則，作為敬業樂群的典範，彰顯專業精神。 • 竭力實踐教育抱負，持續追求卓越的專業發展。 • 有效地將當前的教育或學習理論和卓越的教學實踐，引入校本通識教育科課程，以優化及推動科組的專業發展。 • 設計優質的教學示例，積極參與教育研究以試行教育實踐，或善用不同渠道如發表文章，以展示具成效的教學實踐。 • 為新入職教師提供啟導支援，幫助他們融入學校的願景和使命。 • 積極支援其他教師，並推動團隊協作及分享文化。 • 積極對社會和教師專業作出貢獻，如投入專業交流活動、分享成功經驗，以及參與社區服務或志願工作。

4. 學校發展範疇

範圍	表現指標	卓越表現例證
學校發展	4.1 支援學校發展	教師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致力領導同儕實踐學校的願景和使命，積極配合年度關注事項，推動通識教育科的發展。 • 鼓勵同工彼此分享有效的教學實踐和經驗，促進校內協作和分享文化，把學校發展成為專業學習社群，促進學校的持續發展。 • 因應學校的發展需要，與社區和校外機構保持緊密聯繫，促進教師的專業交流和支援學生的學習，為學校發展作出貢獻。 • 就學生的全人發展，與家長保持緊密的溝通，積極促進家校合作，並培養家長對學校文化和校風的認同感及自豪感。

參考資料

香港師訓與師資諮詢委員會 (2003)。《學習的專業·專業的學習：教師專業能力理念架構及教師持續專業發展》。香港：教育統籌局。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 (2009)。《高中課程指引 —— 立足現在·創建未來》。香港：教育局。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 (2009)。《為智障學生而設的通識教育/獨立生活課程及評估指引 (中四至中六)》。香港：教育局。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 (2012)。《為智障學生而設的「學習進程架構」教師指引及通識教育/獨立生活科「學習進程架構」 (中四至中六)》。香港：教育局。

香港教育局與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2013)。《通識教育科課程與評估資源套 —— 釐清課程、評估有方》。香港：教育局。

香港教育局與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2015)。《通識教育科課程及評估指引 (中四至中六)》2015 更新版。香港：教育局

香港教育局質素保證分部 (2016)。《香港學校表現指標：表現例證 (中學、小學及特殊學校適用)》。香港：教育局。

<https://www.edb.gov.hk/tc/sch-admin/sch-quality-assurance/performance-indicators/kpm/index.html>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 (2017)。《中學教育課程指引》香港：教育局。

教師及校長專業發展委員會(2018)。《T 標準⁺：香港教師專業標準參照》香港：教育局。

<https://www.cotap.hk/index.php/tc/t-excel-hk/t-standard-pst>

香港教育局 (2019)。《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 2019/2020 – 提名指引》。香港：教育局。